注册商标未续展注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宽展期满注册人未按规定办理续展手续，依法注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有效期满之日起丧失。

注册号： 11162021

商标： 参之初

类别： 35

注册人： 贝斯迈（厦门）进出口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1162024

商标： 四相两仪

类别： 5

注册人： 长沙雅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1162028

商标： 风水鸟

类别： 9

注册人： 宁波市宁海县俊威电器有限公司
